

公司代码：601011

公司简称：宝泰隆

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6
四、	附录.....	10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焦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焦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常万昌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877,780,812.74	5,667,022,508.50	39.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49,141,117.55	2,896,435,721.21	46.70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11,815.07	134,241,507.91	-92.54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1,158,960,580.61	1,377,397,131.13	-15.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630,724.54	54,417,208.78	66.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982,328.51	20,391,133.67	-305.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1	1.91	增加0.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6	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6	16.6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5,694.61	-60,917.18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	14,629,550.31	24,104,506.43	递延收益摊销、财政拨款

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44,282,043.00	增加对上期联营企业双鸭山龙煤天泰煤化工有限公司的投资并纳入了合并报表范围,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214.00	-251,687.10	罚款收入、罚款支出等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45,614.60	12,835,270.86	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所得税影响额	-3,624,053.26	-45,227,304.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68,858.96	
合计	11,485,203.04	132,613,053.0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7,23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黑龙江宝泰隆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497,177,693	36.36	29,377,203	质押	322,752,694	境内非国有法人
焦云	85,350,352	6.2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申万菱信基金—光大银行—申万菱信资产—华宝瑞森林定增1号	61,370,595	4.49	61,370,595	无	0	未知
长江证券—兴业银行—长江证券东湖5号定向增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00	3.66	50,000,000	无	0	未知
五矿证券—招商银行—五矿证券—祥龙二号定向增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9,875,000	3.65	49,875,000	无	0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45,000,000	3.29	45,000,000	无	0	未知
鹏华资产—工商银行—宝泰隆定增资产管理计划	45,000,000	3.29	45,000,000	无	0	未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	3.29	45,000,000	无	0	未知
隋熙明	45,000,000	3.29	45,000,000	质押	45,000,000	未知
焦贵波	39,872,013	2.92	39,872,013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种类	数量		
黑龙江宝泰隆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467,800,490	人民币普通股	467,800,490		
焦云		85,350,352	人民币普通股	85,350,352		
焦贵波		39,872,013	人民币普通股	39,872,013		

焦岩岩	34,623,843	人民币普通股	34,623,843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451,250	人民币普通股	13,451,250
焦贵金	7,206,310	人民币普通股	7,206,31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171,400	人民币普通股	6,171,400
焦凤	4,580,160	人民币普通股	4,580,160
焦贵明	4,244,813	人民币普通股	4,244,813
赵新国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焦云与焦岩岩为父女关系，焦云与焦贵波、焦贵金、焦贵明为叔侄关系，焦云与焦凤为兄弟关系，焦贵波与焦贵金、焦贵明为兄弟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50,000,000.00元，主要原因是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2、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64.15%，主要原因是本期背书转让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3、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35.05%，主要原因是由于宏观经济不景气，焦炭市场萎靡，公司延长客户货款账期造成期末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4、预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245.40%，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合并企业--双鸭山龙煤天泰煤化工有限公司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5、应收利息：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年末对双鸭山龙煤天泰煤化工有限公司的借款利息，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6、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17.94%，主要原因是本期其他应收工程款增加所致；

8、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93.64%，主要原因是上年年末的联营企业--双鸭山龙煤天泰煤化工有限公司，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所致；

9、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190.63%，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合并企业--双鸭山龙煤天泰煤化工有限公司的在建工程所致；

10、工程物资：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418.80%，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合并企业--双鸭山龙煤天泰煤化工有限公司的工程物资所致；

11、无形资产：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合并企业双鸭山龙煤天泰煤化工有限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及七台河市东润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探矿权所致；

12、商誉：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197.40%，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了对上期联营企业双鸭山龙煤天泰煤化工有限公司的投资达到合并企业标准及收购七台河市东润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所致；

13、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30.24%，主要原因是上年年末的联营企业--双鸭山龙煤天泰煤化工有限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14、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206.72%，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合并企业--双鸭山龙煤天泰煤化工有限公司的预付工程设备款所致；

15、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27.52%，主要原因是本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16、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227.28%，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合并企业--双鸭山龙煤天泰煤化工有限公司应付建设工程款所致；

17、预收款项：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45.66%，主要原因是发出商品增加冲减预收货款所致；

18、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398.65%，主要原因是增值税进项税增加，所得税减少所致；

19、应付利息：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79.22%，主要原因是应付债券利息减少所致；

20、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209.25%，主要原因是其他应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21、应付债券：期末较年初余额减少72.01%，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回购并注销部分公司债券所致；

22、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较年初余额增加73,782,675.00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合并企业--双鸭山龙煤天泰煤化工有限公司所致；

23、股本：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253.36%，主要原因是股票定向增发完成增加注册资本，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24、资本公积：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18.97%，主要原因是股票定向增发完成，股本溢价增加资本公积所致；

25、营业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15.86%，主要原因是产品售价下降所致；

26、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15.40%，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值税进项税留抵金额比上期进项税留抵金额增加，本期应交增值税较上年同期相比减少，导致营业税金及附加中的城市建设维护税及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也减少所致；

27、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19.88%，主要原因是银行借款利率降低、债券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28、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24.45%，主要原因是本期计提坏账增加所致；

29、投资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54,508,347.38元，主要原因是本期投资理财产品较上年同期增加及合并上期联营企业--双鸭山龙煤天泰煤化工有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所致；

30、营业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27.14%，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增合并企业--双鸭山龙煤天泰煤化工有限公司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31、营业外收入：本期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39.87%，主要原因是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32、营业外支出：本期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26.32%，主要原因是补税滞纳金增加所致；

33、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179.42%，主要原因是由于本期利润亏损减少所得税费用所致；

3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66.55%，其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对上期联营企业双鸭山龙煤天泰煤化工有限公司的投资并纳入了合并报表范围，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144,282,043.00元计入投资收益所致。

3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92.54%，其主要原因是销售收入降低导致销售回款减少所致；

36、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500,110,481.11元，其主要原因是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37、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212.20%，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完成股票定向增发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5年7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资10000万元成立七台河宝泰隆石墨烯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的议案，为推进公司在七台河市建设100吨/年石墨烯生产项目，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拟出资10000万元成立全资子公司七台河宝泰隆石墨烯新材料有限公司，2015年8月22日，该项目举行了开工奠基仪式，目前正在建设中；

2、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转让参股公司七台河鹿山北兴选煤股份有限公司 30% 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临 2014-049 号公告，目前工商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

3、公司引进北京网达立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电子信息技术，经筹备，推出“宝泰隆电子商务平台”，该平台于 2015 年 10 月 16 日正式上线。

3.3 公司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5 年 1 月 30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 16,000 万股新股，其中控股股东黑龙江宝泰隆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认购 11,750,881 股，并承诺自 2015 年 2 月 6 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2015 年 9 月 25 日，公司实施 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即每 10 股转增 15 股，转增后限售股份为 29,377,203 股，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2、2015 年 7 月 15 日、16 日，公司控股股东黑龙江宝泰隆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 1,533,101 股，控股股东承诺，自购入股票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3、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共同筹资 7500 万元委托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收益互换方式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票，2015 年 7 月 21 日至 7 月 28 日期间，公司以 13.939 元/股的均价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二级市场交易系统购买了公司股份 5,380,500 股，同时增持人承诺，自购入股票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4、2005 年本公司和七台河市沉陷办签订了供暖协议，按照协议约定七台河市沉陷办补贴本公司锅炉改造专项资金 660.00 万元，由本公司为七台河市欣源小区提供为期 30 年的供暖服务。同时本公司承诺若不能履行协议，已补贴的 660.00 万元将予以退还，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

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焦云
日期	2015-10-21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9,307,071.48	321,572,163.0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109,851.52	67,253,355.26
应收账款	277,572,767.36	205,529,430.72
预付款项	287,555,154.63	83,253,994.0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386,633.34
应收股利	12,766,248.39	12,766,248.39
其他应收款	79,634,642.87	67,522,818.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57,691,958.17	825,708,518.6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818,637,694.42	1,584,993,161.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2,887,675.17	112,887,675.17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1,934,511.76	501,939,042.3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98,722,994.65	1,686,659,146.97
在建工程	2,614,798,216.56	899,699,547.14
工程物资	28,003,750.34	5,397,766.35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41,263,343.21	498,215,065.82
开发支出		
商誉	84,212,804.50	28,316,261.73
长期待摊费用	7,675,121.16	7,904,372.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440,309.84	60,229,331.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861,204,391.13	280,781,136.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59,143,118.32	4,082,029,346.79
资产总计	7,877,780,812.74	5,667,022,508.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90,000,000.00	1,09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46,211,235.22	197,447,141.56
预收款项	45,462,302.10	83,658,088.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3,773,164.05	22,574,139.15
应交税费	-26,850,180.05	8,990,600.29
应付利息	11,373,108.25	54,725,000.0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41,191,440.95	110,327,328.6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31,161,070.52	1,567,722,297.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278,125,019.32	993,662,581.1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436,363.64	3,436,363.6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5,831,782.38	117,125,083.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73,782,675.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1,175,840.34	1,114,224,028.59
负债合计	2,892,336,910.86	2,681,946,326.4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67,500,000.00	38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17,579,368.50	1,779,926,444.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7,604,136.38	28,982,388.58
盈余公积	52,556,022.03	52,556,022.0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83,901,590.64	647,970,866.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249,141,117.55	2,896,435,721.21
少数股东权益	736,302,784.33	88,640,460.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85,443,901.88	2,985,076,182.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877,780,812.74	5,667,022,508.50

法定代表人：焦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焦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常万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 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1,937,560.96	11,096,464.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219,325.69	56,974,455.27
应收账款	233,969,791.87	162,697,364.33
预付款项	70,197,025.03	72,167,156.82
应收利息	12,427,200.10	638,633.34
应收股利	9,000,000.00	9,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1,138,291,103.52	628,277,232.15
存货	687,724,123.16	734,921,898.0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389,766,130.33	1,675,773,204.3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2,887,675.17	112,887,675.17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49,337,862.26	1,674,517,862.2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20,077,060.39	975,344,433.29
在建工程	730,735,596.56	241,092,071.55
工程物资	26,938,182.02	3,347,805.54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1,087,200.56	153,657,253.8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66,292.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467,001.16	47,361,305.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92,283,146.64	268,287,417.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35,813,724.76	3,477,662,118.38
资产总计	6,225,579,855.09	5,153,435,322.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90,000,000.00	99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03,928,473.30	277,323,876.25
预收款项	21,385,606.67	48,816,162.60
应付职工薪酬	10,004,530.13	10,167,898.55
应交税费	-123,350.65	16,152,422.31
应付利息	11,189,774.88	54,532,5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49,691,160.46	244,670,810.6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86,076,194.79	1,641,663,670.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278,125,019.32	993,662,581.1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436,363.64	3,436,363.6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7,301,309.61	55,679,462.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8,862,692.57	1,052,778,407.01
负债合计	2,514,938,887.36	2,694,442,077.3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67,500,000.00	38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92,593,266.50	1,754,940,342.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172,690.05	7,162,198.09
盈余公积	52,556,022.03	52,556,022.03
未分配利润	196,818,989.15	257,334,682.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10,640,967.73	2,458,993,245.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225,579,855.09	5,153,435,322.74

法定代表人：焦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焦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常万昌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上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360,926,761.88	468,928,954.61	1,158,960,580.61	1,377,397,131.13
其中：营业收入	360,926,761.88	468,928,954.61	1,158,960,580.61	1,377,397,131.1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74,438,986.01	475,954,297.97	1,262,996,651.72	1,355,255,239.55
其中：营业成本	289,424,605.41	355,810,138.44	975,101,927.91	1,045,814,553.1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91,231.15	4,832,580.58	12,483,363.46	14,755,156.10
销售费用	24,908,245.92	40,479,725.42	78,539,007.51	79,354,940.75
管理费用	36,492,958.61	35,614,913.34	101,372,270.86	105,101,976.73
财务费用	21,720,284.85	38,105,075.11	84,323,556.49	105,249,033.05
资产减值损失	-1,298,339.93	1,111,865.08	11,176,525.49	4,979,579.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9,620.00	840,178.94	154,649,706.38	141,359.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 企业的投资收益	-380,502.52	-810,485.93	-1,118,151.48	-2,666,418.3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13,192,604.13	-6,185,164.42	50,613,635.27	22,283,250.58
加：营业外收入	14,860,566.88	30,142,168.20	26,768,460.74	44,517,940.3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98,894.00	206,798.69	930,398.79	736,566.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以“-”号填列)	1,369,068.75	23,750,205.09	76,451,697.22	66,064,624.08
减：所得税费用	-3,691,259.48	5,097,823.53	-12,608,378.74	15,875,398.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60,328.23	18,652,381.56	89,060,075.96	50,189,225.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26,003.99	19,934,485.19	90,630,724.54	54,417,208.78
少数股东损益	-865,675.76	-1,282,103.63	-1,570,648.58	-4,227,983.6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60,328.23	18,652,381.56	89,060,075.96	50,189,225.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926,003.99	19,934,485.19	90,630,724.54	54,417,208.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65,675.76	-1,282,103.63	-1,570,648.58	-4,227,983.6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	0.02	0.07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	0.02	0.07	0.0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

法定代表人：焦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焦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常万昌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上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 告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一、营业收入	338,635,728.59	377,578,434.50	1,104,826,607.78	1,212,057,659.02
减：营业成本	285,082,266.39	310,212,500.89	939,924,822.08	970,829,334.5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10,096.60	3,400,741.96	8,226,701.55	11,400,019.29
销售费用	23,706,799.76	40,459,192.85	74,248,967.40	79,219,422.37
管理费用	14,596,779.96	14,782,681.33	44,875,213.00	47,307,701.44
财务费用	14,103,458.57	36,267,768.00	67,085,135.75	102,453,385.81
资产减值损失	138,203.87	48,391.71	12,497,849.44	2,694,204.5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7,245.81	1,350,808.07	11,278,280.62	2,464,827.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 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115,369.25	-26,242,034.17	-30,753,800.82	618,418.35
加：营业外收入	12,172,934.05	8,567,481.79	19,961,752.01	16,142,154.1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538.47	3,360.00	129,340.04	72,117.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12,286,764.83	-17,677,912.38	-10,921,388.85	16,688,455.50
减：所得税费用	-1,012,577.90	-3,016,048.61	-5,105,695.24	3,731,464.7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13,299,342.73	-14,661,863.77	-5,815,693.61	12,956,990.7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 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299,342.73	-14,661,863.77	-5,815,693.61	12,956,990.7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焦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焦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常万昌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28,390,736.10	1,284,552,968.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15,029.11	12,714,282.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2,005,765.21	1,297,267,251.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8,285,544.52	835,479,769.5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4,770,410.16	147,442,314.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5,730,837.67	157,441,638.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207,157.79	22,662,020.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1,993,950.14	1,163,025,743.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11,815.07	134,241,507.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80,000,000.00	64,818,779.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485,814.86	1,398,582.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3,000.00	98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13,827.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1,628,814.86	98,111,188.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3,707,105.54	282,898,998.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70,820,000.00	9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7,000,00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71,527,105.54	377,898,998.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9,898,290.68	-279,787,809.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23,952,000.00	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80,000,000.00	1,09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3,952,000.00	1,09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0,713,000.00	7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0,339,034.03	119,870,992.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9,670.59	1,417,321.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4,311,704.62	861,288,314.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9,640,295.38	233,711,685.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246,180.23	88,165,383.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9,553,251.71	246,398,070.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307,071.48	334,563,454.96

法定代表人：焦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焦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常万昌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 (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5,705,438.70	1,110,040,969.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7,546.01	7,722,613.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7,472,984.71	1,117,763,583.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3,768,998.76	883,126,023.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456,022.19	71,124,948.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505,276.39	108,497,450.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57,300.88	12,913,837.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0,387,598.22	1,075,662,260.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14,613.51	42,101,322.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50,000,000.00	44,818,779.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278,280.62	1,208,311.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000.00	68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283,797.70	29,118,876.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3,575,078.32	75,825,966.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6,160,969.22	215,218,123.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40,820,000.00	4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3,980,969.22	260,218,123.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405,890.90	-184,392,156.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23,952,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80,000,000.00	9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3,952,000.00	99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00,713,000.00	7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5,817,728.47	119,870,992.6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9,670.59	2,212,321.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9,790,399.06	862,083,314.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161,600.94	127,916,685.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841,096.53	-14,374,148.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96,464.43	34,070,222.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937,560.96	19,696,074.22

法定代表人：焦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焦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常万昌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